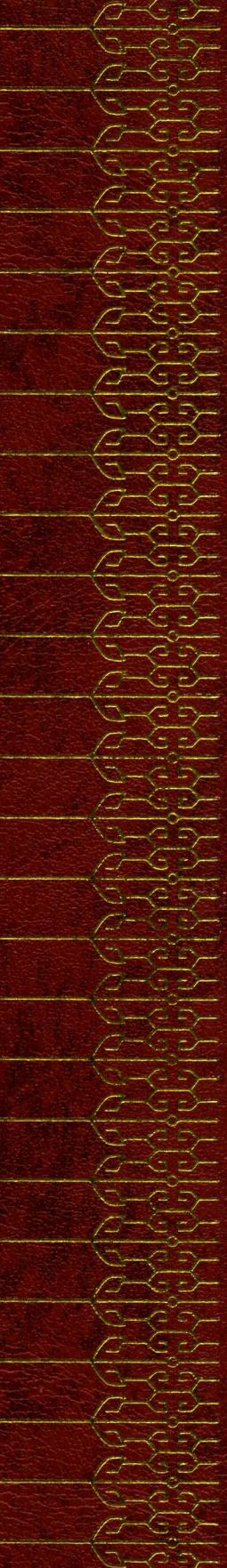


中華大典

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中華大典·宗教典·道教分典/任繼愈主編. —石

家莊:河北人民出版社, 2015. 3

ISBN 978 - 7 - 202 - 09542 - 3

I. ①中… II. ①任… III. ①百科全書—中國②道教
—研究—中國 IV. ①Z227②B958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4)第 281571 號

中華大典·宗教典·道教分典

編纂:《中華大典》工作委員會

《中華大典》編纂委員會

出版:河北出版傳媒集團

河北人民出版社

(石家莊市友誼北大街 330 號 郵政編碼 050061)

發行:河北人民出版社

郵政編碼 050061

排版:江蘇鳳凰制版有限公司

(南京市玄武區百子亭 34 號 郵政編碼 210009)

印刷:河北新華第一印刷有限責任公司

(保定市瑞祥大街 313 號 郵政編碼 071051)

開本: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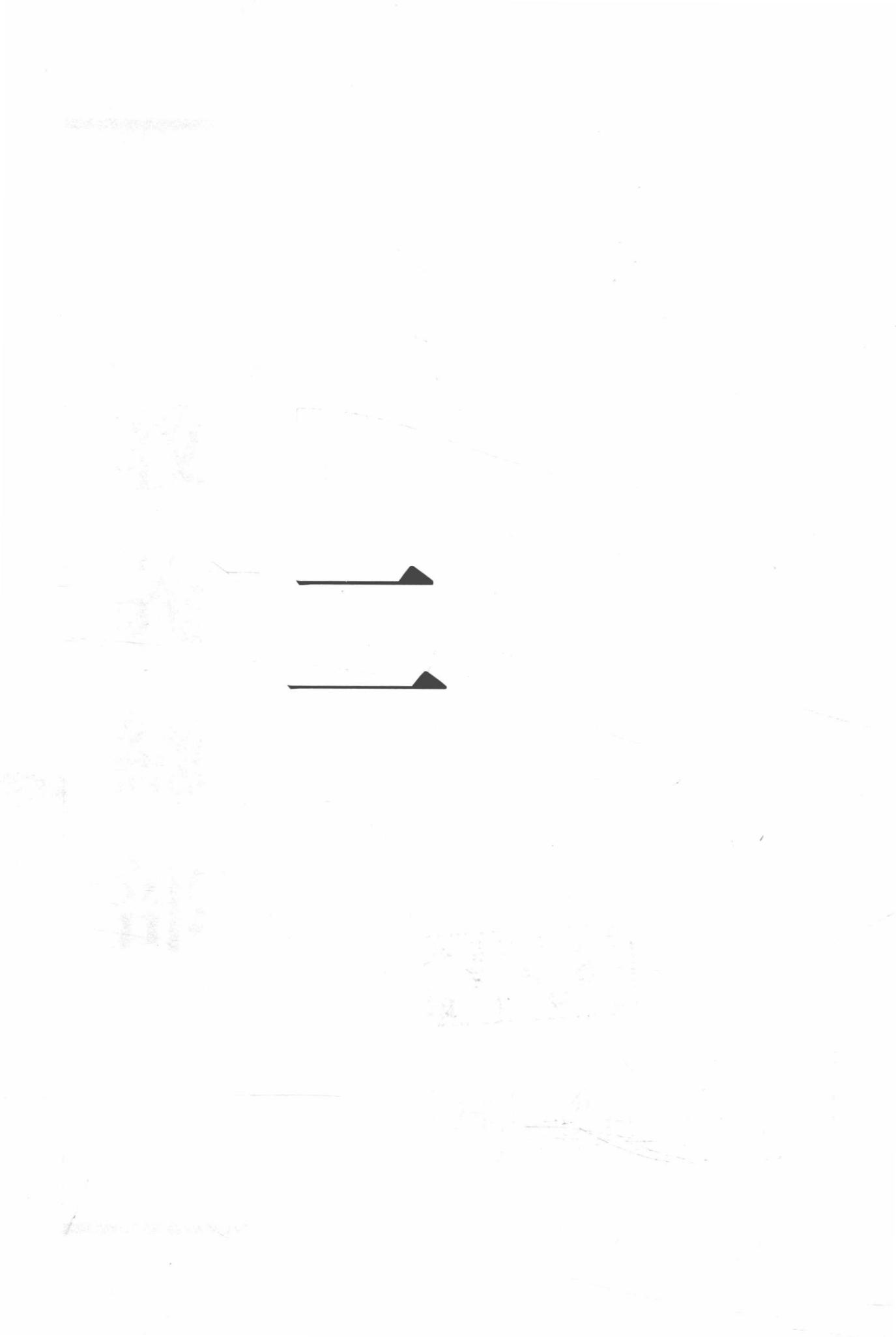
印張:119.75 字數:3 516 千字

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 000 冊

書號:ISBN 978 - 7 - 202 - 09542 - 3/Z • 187

定價(全二冊):960.00 圓



教
義
總
部

教義術語部

道

綜述

之，萬物將自賓。天地相合，以降甘露，民莫之令，而自均。始制有名。名亦既，天亦將知之，知之，所以不殆。譬道之在天下，猶川谷之與江海。

又《任成章第三四》 大道汎兮，其可左右。萬物恃之而生，而不辭，功成而不名有。愛養萬物而不爲主，常無欲，可名於小。萬物歸焉而不爲主，可名爲大。是以聖人終不爲大，故能成其大。

又《仁德章第三五》 執大象，天下往。往而不害，安平泰。樂與餌，過客止。道之出口，淡乎其無味。視之不足見，聽之不足聞，用之不可既。

《道德真經·體道章第一》（道藏無註本） 道可道，非常道；名可名，非常名。無名，天地之始；有名，萬物之母。常無，欲以觀其妙。常有，欲以觀其微。此兩者同出而異名。同謂之玄。玄之又玄，衆妙之門。

又《無源章第四》 道冲，而用之或似不盈，淵兮似萬物之宗。挫其銳，解其紛，和其光，同其塵。湛兮似或存。吾不知其誰之子，象帝之先。

又《贊玄章第一四》 視之不見名曰夷，聽之不聞名曰希，搏之不得名曰微。此三者不可致詰，故復混而爲一。其上不皦，其下不昧，繩繩兮不可名，復歸於無物。是謂無狀之狀，無象之象，無物之象，是謂惚恍。迎之不見其首，隨之不見其後。執古之道，以御今之有，能知古始，是謂道紀。

又《虛心章第二一》 孔德之容，惟道是從。道之爲物，惟恍惟惚，惚兮恍，其中有象。恍兮惚，其中有物。窈兮冥，其中有精。其精甚眞，其中有信。自古及今，其名不去，以閱衆甫。吾何以知衆甫之然哉？以此。

又《名象章第二五》 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。寂兮寥兮，獨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，可以爲天下母。吾不知其名，字之曰道，彊爲之名曰大。大曰逝，逝曰遠，遠曰反。故道大，天大，地大，王亦大。域中有四大，而王居其一焉。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。

又《聖德章第三二》 道常無名。樸雖小，天下不敢臣。王侯若能守

又《爲政章第三七》 道常無爲，而無不爲，侯王若能守之，萬物將自化。化而欲作，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。無名之樸，亦將不欲，不欲以靜，天下將自正。

又《去用章第四〇》 反者道之動，弱者道之用。天下之物生於有，有生於無。

又《同異章第四一》 上士聞道，勤而行之。中士聞道，若存若亡。下士聞道，大笑之。不笑，不足以爲道。建言有之，明道若昧，進道若退，夷道若類。上德若谷，太白若辱，廣德若不足，建德若偷，質眞若渝。大方無隅，大器晚成，大音希聲，大象無形。道隱無名，夫惟道，善貸且成。

又《道化章第四二》 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。萬物負陰而抱陽，冲氣以爲和。

《南華真經·內篇·大宗師第六》 夫道有情有信，無爲無形；可傳而不可受，可得而不可見；自本自根，未有天地，自古以固存；神鬼神帝，生天生地；在太極之先而不爲高，在六極之下而不爲深，先天地生而不爲久，長於上古而不爲老。

又《外篇·在宥第一》 至道之精，窈窈冥冥；至道之極，昏昏默默。無視無聽，抱神以靜，形將自正。必靜必清，無勞汝形，無搖汝精，乃可以長生。目無所見，耳無所聞，心無所知，汝神將守形，形乃長生。又《外篇·知北遊第二》 道不可聞，聞而非也；道不可見，見而非也；道不可言，言而非也。知形形之不形乎。道不當名。

又《雜篇·則陽第二五》斯而析之，精至於無倫，大至於不可圍，或之使，莫之爲，未免於物而終以爲過。或使則實，莫爲則虛。有名有實，是物之居；無名無實，在物之虛。可言可意，言而愈疏。未生不可忌，已死不可阻。死生非遠也，理不可睹。或之使，莫之爲，疑之所假。吾觀之本，其往無窮；吾求之末，其來無止。無窮無止，言之無也，與物同理；或使莫爲，言之本也，與物終始。道不可有，有不可無。道之爲名，所假而行。

《太上老君說常清靜妙經》老子曰：大道無形，生育天地；大道無情，運行日月；大道無名，長養萬物。吾不知其名，強名曰道。夫道者，有清有濁，有動有靜。天清地濁，天動地靜，男清女濁，男動女靜。降本流末，而生萬物。【略】

《無上金玄上妙道德玄經》寂妙之道，爲德淵源。寂微之道，爲德之根。泯泯不息，運之無極。未天未地，廿四神其中矣。三合成象，其功至妙。五合明德，曰徼上妙。空无中應，清澄妙无。明真廿有四，妙有清凝。神功用妙，則廿四靈明運妙應。清涼凝真，則飛玄飛凝其中，廿四靈爲運上洞。【略】

大道初應无先，開明於冥漠，功用在於眇漭。致此四象成焉，光象定焉，玉景應焉，上妙中元一焉。亦大亦妙，亦久亦微，亦寂亦空，亦无清凝。眞妙洞妙，其曰衆妙。光相玄應，十方清澄。瑞應俱應，四象清凝。明運功用，成就天地。大象猶不稱有道，玄象亦不敢明道，四象亦不稱道。【略】

寂无寂空，其妙自功。開妙則萬道一，應妙則天地一，運妙則萬物一。萬道依於妙，天地歸於妙，萬物憑於妙。萬道无妙不明，妙爲萬法中王。妙則洞虛洞空，洞淵洞源，洞清洞通，洞真洞玄，洞神洞无，其爲衆洞上妙，衆妙之妙眞曰洞明。十洞迴周十方，無所不通，無所不洞，其曰空妙，「妙」道玄容，以此功用長存也。道應无名，天地將自化；道運无形，萬物將自成。長不可極曰道，久不可窮曰德，玄不可測曰妙。知道將爲正，知德將爲聖，知妙則眞矣，則至空矣，則至道矣。天圓爲萬物蓋，地方能載，而爲不長久。萬歲之靈，其神將朽；千齡之神，其死不去。是以道隱則萬道僞，道應而萬法正。得吾道者寂定，失吾道者億劫將之泯滅，終於死生之內，其爲罪鬼穢之神。衆僞不除則非道，衆累不盡則非真。天如輪難轉，地如車難乘，風如炁難御，炁如烟難壅。唯道乘之爲相輪之車，運於十方之功用也，可不大哉。【略】此則至空至寂，至妙至道，妙道在其中也，道應亦其中也，道運亦其中也。玉高雖妙依於道，玉靈終由道，元高明於道，虛皇應於道，元始運於道。道應萬道正，萬道正則寂。妙定【略】太混既判，清凝豁然，自然憑道凝住。若非憑道，其將還混。是以道應天地成，道運萬物形，萬象不依道則滅，萬化不依道則絕，萬道不歸道則泄，萬法不依則不正，萬善不依則不定。【略】

道應上上明空，空无空有，眞妙上妙。妙曰玄寂，寂應常容，容容寂空，空有上空，十方玄同。上十空，中十空，下十空，迴周百億，眞曰十方玄極。通極妙空，无中曰道。道妙衆妙曰眞妙，妙運有功效曰靈，玄運運成功由妙，運成由玄運清凝。上妙玄應明運，運中玄通，通應无窮。通由光應，容由光相，上由威明，中由光景，下由靈相，成此光象，合爲大象，其中一也。妙在於玉高，應在於玉靈，運在於玉景。其虛无无形曰精妙。妙甚窈甚冥，其「中」有靈；非恍非忽，其中有物。分濁分清，明運有成；非不恍忽，物混爲一。應則數矣，運則判矣，分一萬象備矣，歸一則萬象合同一矣。反一則非正道，正道則一矣，其爲道紀自然也。

大道應則沖沖，天地之運，寂妙融融。自然之化，天地憑之爲一大也，致得清凝妙也。天地若非憑之，則混爲一。天地有劫運矣，萬物有三災矣。故知天地不久，萬物不久，其體空无，所以寄寓於道。

陳觀吾《太上洞玄靈寶无量度人上品妙經註》卷上 《老子》曰：「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，字之曰道。夫道本無言，假言以顯道之用。故曰道可道，非常道。以世法釋，則道君演說經義，直曰道言。以道用釋，則道自溟涬之前而成太極，太極在竊冥之中而分陰陽，陰陽既成形之後，而爲性命，性命當發越之際，乃曰神炁。神炁因渾沌之破，則名鉛汞。鉛汞行戊己之門，是爲玄牝。故玄牝爲天地之根，此之謂道。」

《太清金闕玉華仙書八極神章三皇內祕文》卷下 《超仙章第七》道元一也，而用之有三，上有天地陰陽昇降，二氣綿綿，周而復始，往來不失其序之道也。達之則逸於霄漢雲中，有日月往來，二八九六，精華相呴，魂魄交媾，而不失其度之道也。昇之則遷於南宮，下有五行傳送，受

氣配合，生爻產象，而不失其理之道也。達之則升三島，不始不終矣。

《無上妙道文始真經》一字。字者，道也。非有道不可言，不可言即

道。非有道不可思，不可思即道。天物怒流，人事錯錯然，若若乎回也，戛戛乎鬥也，勿勿乎似而非也。而爭之，而介之，而睨之，而噴之，而去之，而要之。言之如吹影，思之如鏤塵，聖智造迷，鬼神不識。惟不可爲，不可致，不可測，不可分，故曰天、曰命、曰神、曰玄，合曰道。

【略】道無人，聖人不見，甲是道，乙非道。道無我，聖人不見，己進道，己退道。以不有道，故不無道，以不得道，故不失道。

【略】一道能作萬物，終無有一物能作道者，能害道者。道茫茫而無知乎，心儻儻而無羈乎，物迭迭而無非乎。電之逸乎，沙之飛乎，聖人以知心一、物一、道一，三者又合爲一。不以一格不一，不以不一害一。

【略】道終不可得，彼可得者，名德不名道，道終不可行，彼可行者，名行不名道。【略】

一息之道，能冥萬物，物亡而道何在？【略】惟道無形無方，故可得之一息。【略】

天地寓，萬物寓，我寓，道寓，苟離于寓，道亦不立。

又三極。極者，尊聖人也。道無作，以道應世者，是事非道，道無方，以道寓物者，是和非道，聖人竟不能出道以示人。

又七釜。釜者，化也。道本至無，以事歸道者，得之一息，事本至有，以道運事者，周之百爲。得道之尊者，可以輔世，得道之獨者，可以立我。知道非時之所能拘者，能以一日爲百年，能以百年爲一日。知道非方之所能礙者，能以一里爲百里，能以百里爲一里。知道無氣，能運有氣者，可以召風雨。知道無形，能變有形者，可以易禽獸。得道之清者，物莫能累，身輕矣，可以騎鳳鶴。得道之渾者，物莫能溺，身冥矣，可以席蛟鯨。有即無，無即有，知此道者，可以制鬼神。實即虛，虛即實，知此道者，可以入金石。上即下，下即上，知此道者，可以侍星辰。古即今，今即古，知此道者，可以卜龜筮。人即我，我即人，知此道者，可以窺他人之肺肝。物即我，我即物，知此道者，可以成腹中之龍虎。知象由心變，以此觀心，可以成女嬰。知氣由心生，以此吸神，可以成鑪冶。以此

勝物，虎豹可伏，以此同物，水火可入。惟有道之士能爲之，亦能能之而不爲之。

又九藥。藥者，雜治也。勿以拙陋曰道之質，當樂敏捷，勿以愚暗曰道之晦，當樂輕明，勿以傲易曰道之高，當樂和同，勿以汗漫曰道之廣，當樂要急，勿以幽憂曰道之寂，當樂悅豫，古人之言學之多弊，不可不救。

論說

《老子道德經河上公章句·無源第四》道冲而用之，

冲，中也。道匿名藏譽，其用在中。

或不盈。

或，常也。道常謙虛不盈滿。

道淵深不可知也，似爲萬物之宗祖。

道淵兮似萬物之宗祖。

銳，進也。人欲銳情進取功名，當挫止之，法道不自見也。

解其紛，紛，結恨也。當念道無爲以解釋。

和其光，

言雖有獨見之明，當如闇昧，不當以曜亂人也。

同其塵，

當與衆庶同，不當自殊別。

湛兮似若存。

言當湛然安靜，故能長存不亡。

吾不知其誰之子，

老子言：我不知道所從生之矣。

象帝之先。

勞煩。欲使人修身法道。

又《虛心第二一》 道之爲物，唯恍唯忽。

道之於萬物，獨恍忽往來而無所定。

恍兮忽兮，其中有物；

道唯恍忽，其中有一。經營生化，因氣立質。

忽兮恍兮，其中有象；

道唯窈冥無形，其中獨有萬物法象。

窈兮冥兮，其中有精；

道唯窈冥，其中有精實，神明相薄，陰陽交會之。

其精甚真，

言道精氣神妙甚真，非有飾也。

其中有信。

道匿功藏名，信在其中。

自古及今，其名不去，

自，從也。從古至今，道常在不去。

以閱衆甫。

闕，稟也。甫，始也。言道稟萬物始生，從道受氣。

吾何以知衆甫之然哉？以此。

又《象元第二五》 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。

謂道也。道無形混沌，而生萬物，乃在天地之前。

寂兮寥兮，獨立而不改，

寂者，無音聲。寥者，空無形。獨立者，無匹雙。不改者，化有常。

周行而不殆，

道通行天地，無所不入，在陽不焦，託陰不腐，無不貫穿，而不危殆也。

可以爲天下母。

道育養萬物精氣，如母之養子。

吾不知其名，字之曰道。

我不見道之形容，不知當何以名之。見萬物皆從道而生，故字之曰道。

強名之曰大。

不知其名，強名曰大。高而無上，羅而無外，無不包容，故曰大。

大曰逝，

其爲大，非若天，常在上；非若地，常在下。乃復逝去，無常處所。

逝曰遠，

言遠者窮於無窮，布氣天地，無所不通也。

遠曰反。

言其遠不越絕，乃復反在人身。

故道大，天大，地大，王亦大。

道大者，包羅天地，無所不容。天大者，無所不蓋。地大者，無所不載。王大者，無所不制。

域中有四大，王居其一焉。

八極之內有四大，王居其一。

人法地，

人當法地，安靜和柔也。種之得五穀，掘之得甘泉，勞而不怨，有功而不置。

地法天，

天湛泊不動，施之不求報，生長萬物，無所收取也。

天法道，

道法清淨不言，陰行精氣，萬物自然生長。

道法自然。

道性自然，無所法也。

嚴遵《道德真經指歸·得一章》(谷神子注) 經反者道之動變化方也，弱者道之用和爲常也。天地之物謂有形也生於有因和萌也，有生於無始空冥也。

【略】

指歸：所謂反者道之動，弱者道之用。夫何故哉？因道而動，循一而行，道之至數，一之大方，變化由反，和纖爲常，起然於否，爲存於亡。天地生於太和，太和生於虛冥。虛冥至無也，太和始之而生。太和有之萌也，天地資之而始，所謂天地萬物生於有，有生於無。

又《道生一章》 道生一混宇宙也，一生二謂神明也，二生三和濁清也，

三生萬物天人形也。萬物負陰而抱陽嚮柔生也，冲氣以爲和合弱成也。【略】

指歸：有虛之虛者，開導稟受，虛之虛者，道也。無然者，而然不能然也。道能然成於萬物，而萬物不能然成於道。則道是物之所然之元，故云然者而然不能然也。有虛者，陶冶變化，始生生者，而生不能生也。虛者謂一也。

一能爲生生之始，而非有形之生不能生於一，故云始生生者而生不能生也。有無之無者，而神明不能改，造存存者，而存不能存也。無之無者謂二也。二從一生，雖有夫形，故能造存存而非存所能造也。有無者，纖微玄妙，動成成者，而成不能成也。無者謂三也。三從二生，亦有夫形，俱根於一，受命於神，兆成萬物，而萬物不能成之，故云動成者而成不能成也。【略】是故無無無始，不可存在，無形無聲，不可聽視，稟無授有，不可言道。無無無之無，始未始之始，萬物所由，性命所以，無有所名者，謂之道。道爲一之元。道虛之虛，故能生一。

生一。

《道德真經註》第一章（王弼注）道可道，非常道；名可名，非常名。

可道之道，可名之名，指事造形，非其常也，故不可道，不可名也。

無名，天地之始；有名，萬物之母。

凡有皆始於無，故未形無名之時，則爲萬物之始。及其有形有名之時，則長之育之，亭之毒之，爲其母也。言道以無形無名，始成萬物，以始以成，而不知其所以玄之又玄也。故常無欲，以觀其妙；

妙者，微之極也。萬物始於微而後成，始於無而後生，故常無欲空虛，可以觀其始物之妙。

常有欲，以觀其微。

微，歸終也。凡有之爲利，必以無爲用；欲之所本，適道而後濟。故此兩者，同出而異名。同謂之玄，玄之又玄，衆妙之門。

常有欲，可以觀其終物之微也。

兩者，始與母也。同出者，同出於玄也。異名所施，不可同也，在首則謂之始，在終則謂之母。玄者，冥也，默然無有也，始、母之所出也，

不可得而名，故不可言。同名曰玄，而言同謂之玄者，取於不可得而謂之然也。謂之然則不可以定乎一玄而已，則是名則失之遠矣，故曰玄之又玄。

也。衆妙皆從同而出，故曰衆妙之門也。

又《二十一章》孔德之容，唯道是從。孔，空也。唯以空爲德，然後乃能動作從道。

道之爲物，唯恍唯惚。

恍惚無形，不繫之歎。

忽兮恍兮，其中有象；恍兮忽兮，其中有物。

以無形始物，不繫成物，萬物以始以成，而不知其所以然。故曰恍兮惚兮，惚兮恍兮，其中有象也。

窈兮冥兮，其中有精；

窈冥，深遠之歎。深遠不可得而見，然而萬物由之，其可得見，以定其眞。故曰窈兮冥兮，其中有精也。

其精甚真，其中有信。

信，信驗也。物反窈冥，則眞精之極得，萬物之性定。故曰其精甚真，其中有信也。

自古及今，其名不去，至眞之極，不可得名，無名則是其名也，自古及今，無不由此而成。故曰自古及今，其名不去也。

衆甫，物之始也。以無名說萬物始也。吾何以知衆甫之狀哉？以此。以閱衆甫。

【略】又《二五章》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。

混然不可得而知，而萬物由之以成，故曰混成也。不知其誰之子，故先天地生。

寂寥兮，獨立不改，周行而不殆，可以爲天下母。

寂寞無形體也。無物之匹，故曰獨立也。返化終始不失其常，故曰不改也。

吾不知其名，周行無所不至而免殆，能生全大形也，故可以爲天下母也。

名以定形，混成無形，不可得而定，故曰不知其名也。

字之曰道，

夫名以定形，字以稱可言。道取於無物而不由也，是混成之中，可言之稱最大也。

強爲之名曰大，

吾所以字之曰道者，取其可言之稱最大也。責其字定之所由，則繫於大，大有繫則必有分，有分則失其極矣。故曰強之爲名曰大。

王弼《老子微旨例略》 夫奔電之疾，猶不足以一時周，御風之行，猶不足以一息期。善速在不疾，善至在不行。故可道之盛未足以官天地，

有形之極未足以府萬物。是故歎之者不能盡乎斯羨，詠之者不能暢乎斯

弘，名之不能當，稱之不能既。名必有所分，稱必有所由，有分則有不

兼，有由則有不盡。不兼則大殊其眞，不盡則不可以名，此可演而明也。夫道也者，取乎萬物之所由也。玄也者，取乎幽冥之所出也。深也者，取乎探赜而不可究也。大也者，取乎彌綸而不可極也。遠也者，取乎綿邈而

不可及也。微也者，取乎幽微而不可睹也。然則道玄深大微遠之言，各有

其義，未盡其極者也。然彌綸無極，不可名細；微妙無形，不可名大。是以篇云字之曰道，謂之曰玄，而不名也。然則言之者失其常，名之者離其

眞，爲之者敗其性，執之者失其原矣。是以聖人不以言爲主，則不違其常；不以名爲常，則不離其眞；不以爲爲事，則不敗其性；不以執爲制，則不失其原矣。然則老子之文，欲辯而誥者，則失其旨也；欲名而責者，則違其義也。故其大歸也，論太始之原，以明自然之性；演幽冥之極，以定惑罔之迷。因而不爲損而不施，崇本以息末，守母以存子，賤夫巧術，爲在未有，無責於人，必求諸己。此其大要也。

成玄英《老子道德經義疏·道可道章第一》 道可道章即是第一大段，標道宗致，就此章中又開四別：第一略標理教，第二泛明本迹，第三顯二觀不同，第四會重玄之致。

第一略標理教。

道可道，非常道；

道以虛通爲義，常以湛寂得名。所謂無極大道，是衆生之正性也。而言可道者，即是名言，謂可稱之法也。雖復稱可道，宜隨機應當而有聲有

說，非真常凝寂之道也。常道者，不可以名言辯，不可以心慮知。妙絕希夷，理窮恍惚。故知言象之表，方契凝常真寂之道。可道可說者，非常道也。名可名，非常名。

名者，教也。前言可道，盛明於理。今言可名，次顯於教。真理既絕於言象，至教亦超於聲說。理既常道不可道，教亦可名非常名。欲明理教，不一不異也。然至道深玄，不可涯量，非無非有，不斷不常。而義有抑揚，教存漸頓，所以立常以破可，故言可道非常道。至論造極處，無可無不可，亦非常非不常。故《玉京經》云：無可無不可，思與希微通。

第二泛明本迹。

無名，天地始；

始，本也。虛無至道，陶甄萬物，二儀三景，何莫由斯。故指此無名，爲物之本。道本無名，是知不可言說明矣。

有名，萬物母。

有名，迹也。重玄之道，本自無名，從本降迹，稱謂斯起。所以聖人因無名立有名，寄有名詮無名者，方欲子育衆生，令其歸本，慈悲鞠養，有同母儀。

又《視之章第一四》 視之不見名曰夷，

夷，平也。言至道微妙，體非五色，不可以眼識求，故視之不見。若其有色，色則參差。只爲無色，故夷然平等也。

聽之不聞名曰希，

希，簡少也。體非宮商，不可以耳根聽，故曰希也。

搏之不得名曰微。

搏，觸也。微，妙也。言體非形質，不可搏觸而得，故曰微也。【略】

此三者不可致詰，故混而爲一。

三者即夷希微也。【略】

其上不皦，其下不昧。

皦，明也。昧，闇也。言至道幽微，非愚非智，昇三清之上，不益其明。墜九幽之下，不加其闇。所謂不增不減，其在茲乎。

繩繩不可名，

繩繩，正直也，猶繩墨之義也。言聖人既能自正，復能正他。故云繩

繩。不可執名求理。故不可名也。又解：繩繩，運動之貌也。言至道運動轉

天地，陶鑄生靈，而視聽莫尋，故不可名也。

復歸於無物。

又《孔德章第二一》就此章內，文有四重：第一明能證之人，契道容貌。

容貌。第二顯所證之道，非有非無。第三明此聖人，以三一爲體。第四明

道無來無去，而知始知終。

第一明能證之人，契道容貌。

孔德之容，唯道是從。

孔，甚也，大也。容，貌相也。甚大之德，容貌若何？唯從於道，即是其相。又解：容，包容也。大德妙契，故能虛容。動止施爲，獨從於道。出處語默，皆是道場。

第二顯所證之道，非有非無。

道之爲物，惟恍惟惚。

言至道之爲物也，不有而有，雖有不有，不無而無，雖無不無。有無不定，故言恍惚。所以言物者，欲明道不離物，物不離道，道外無物，物外無道。用即道物，體即物道。亦明悟即物道，迷即道物。道物不一不異，而異而一，不一而一，而物而道，一而不一，非道非物。非物故一不一，而物故不一一也。

第三明此聖人，以三一爲體。

恍惚中有物，惚恍中有一。

中有物，即是神。神，妙物爲名也。雖復非無非有，而有而無，故是妙也。中有象，即是氣。雖復非象非色，而爲色爲象，故是氣也。言道種種變現，故不物而物，不象而象也。

窈冥中有精，

窈冥，深遠也。有精，即精智也。言道雖窈冥恍惚，而甚有精靈，智照無方，神功不測也。

其精甚真。

言真精無雜，實非虛假。於三一之中偏重舉精者，欲明精是氣色神用之本也。

其中有信。

言道無心，有感斯應，信若四時，必無差爽。

第四明道無來無去，而知始知終。

自古及今，其名不去，

時乃有古有今，而道竟無來無去。旣名不去，足顯不來，文略故也。閱覽也。甫，始也。至道雖復無來無去，亦而去而來，故能覽察古以閱終甫。

今，應乎終始也。

又《有物章第二五》今就此章，義開爲五：第一顯道之體狀，妙絕形聲。第二明本無稱謂，降迹立名。第三明引物向方，歸根反本。第四舉域中四大，令物依修。第五示自淺之深，漸階圓極。

第一顯道之體狀，妙絕形聲。

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，

有物者，道也。道非有而有，非物而物，混沌不分，而能生成庶品。亦明不混而混，雖混而成，雖成而混。即此混成之道，在天地先生。還是不先生，不生生義也。故《莊子》云：神鬼神帝，生天生地。又云：在天地之先而不爲老。

寂寥獨立不改，

寂，無聲也。寥，無形也。獨立，無待對也。不改，無遷變也。言道體窈冥，形聲斯絕。旣無因待，亦不改變。此乃獨獨，非待獨也。

周行不殆，可爲天下母。

道無不在，名曰周行。所在皆通，故無危殆。開化陰陽，安立天地，亭毒群品，子育含靈，生之畜之，故可爲母。

第二明本無稱謂，降迹立名。

吾不知其名，字之曰道，

道本無名，不可以智知道名，即初章云無名天地始也。取其有通生之德，故字之曰道，即初章云有名萬物母也。

強爲之名曰大。

體無涯際，故名爲大。不大爲大，故稱爲強。夫名以召體，字以表德。道即是用，大即是體，故名大而字道也。人皆先名後字，今乃先字後

名者，欲表道與俗反也。故不同而同，有名有字。同而不同，先字後名也。

又《大道章第三四》 此章明能成光大之業，皆爲法道忘功。就此門中，分爲三別：第一標大道汎兮，示左右略無封畛。第二功成不有，明小大難與爲名。第三舉聖人不貴其身，以全光大之業。

第一標大道汎兮，示左右略無封畛。

大道汎，其可左右。

汎，汎無係也，亦普遍之名。言大道虛玄，汎然無著，慈悲普遍，感而遂通。雖復非陰非陽，而應乎左右。欲明方圓任物，罄無不宜。故《莊子》云：有左有右，有義有倫。

萬物恃以生而不辭。

一切萬物恃賴至道而得生成，慈救善誘，終不辭憚也。又云物亦不謝生於自然。

第二功成不有，明小大難與爲名。

生化群品，至功潛被，而歸功於物，故不有功名。衣被萬物不爲主，可名於小。

萬物歸之不爲主，可名於大。

大海虛谷，百川競湊。至道寥廓，萬物歸之。不主之義，已如前釋。物既仰歸於道，宜受大名。此即不大而大也。

第三舉聖人不貴其身，以全光大之業。
聖人終不爲大，故能成其大。

明體道聖人，忘我存物，靜退謙柔，終不爲大。只爲先物後己，忘功忘大，故爲衆生之長，獨居三界之尊，而成其大也。

又《大象章第三五》 道出言，澹無味。

至道虛寂，其體希夷。所以出言澹然無味，非如樂餌可覩可悅。故音樂有聲，行者爲之止住。道言無味，學者罕見留心。嗟乎，世人迷妄甚，但知淫聽有聲之聲，詎能咀嚼無味之味耶。深歎愚徒，故有斯譬。

第三示非色非聲，而妙用無盡。視不足見，

至道窈冥，妙絕形色，非如餚饌等法，故不可以眼識求。聽不足聞，

大音希聲，體非商角，豈如鐘鼓，可以耳聞。聖道出言，其例亦爾。用不可既。

既，盡也。至道之言，澹然虛遠，非聲非色，絕視絕聽，若鏡之心，物來斯照，如谷之響，感而遂通。是知無用之用，其用難盡。

強思齊《道德真經玄德纂疏·道可道第一章》 道可道，非常道。

榮曰：道者虛極之理體，不可以有無分其象，不可以上下極其真，所謂妙矣難思，深不可識。聖人坦茲玄路，開以教門，借圓通之名，目虛極之理，以理可名，稱之可道，吾不知其名，成道以虛通爲義，常以湛寂得名，所謂無極大道，是衆生之正性也。夫道者何也，虛無之系，造化之根，神明之本，天地之源，其大無外，其微無內，浩曠無端，杳冥無對，至幽靡察而大明垂光，至靜無心而品物有方，混漠無形，寂寥無聲，萬象以之生，五音以之成，生者有極，成者必虧，生成成，今古不移，此之謂道者也。【略】道重說包億萬之天而不爲大，貫秋毫之末而不爲小，先虛無而不爲始，後天地而不爲終，昇積陽而不爲明，淪重陰而不爲晦。本無神也，虛極而神生，本無炁也，神運而炁化。炁本無質，凝委而成形，形本無情，動用而虧性。形成性動，去道彌遠，故溺於生死，遷於陰陽，不能自止，非道存而忘也。故道能自無而生有，豈不能使有同於無乎。有同於無，則有不滅矣。故生我者道，滅我者情，苟忘其情，則全乎性，性全則形全，形全則炁全，炁全則神全，神全則道全，故道全則神王，神王則炁靈，炁靈則形超，形超則性徹，性徹者，反覆流通，與道爲一。可使有爲無，可使虛爲實，吾將與造物者爲儔，奚死生之能累乎己也。可道爲體，可名爲用，可道者即是言名，雖復稱可，物宜隨機，而有聲有說，非眞常凝寂之道。

李榮《道德真經註·二一章》 孔德之容，唯道是從。

孔，甚也，大也。道，理也。德物無不包，故言容也。動皆順理，故言從也。亦言大德，不由他至，唯從道來也。道之爲物，唯恍唯惚。

未知道是何物，而令德從明矣。大道幽玄，深不可識，語其無也，則

有物混成；言其有焉，則復歸無物。歸無物而不有，言有物而不無，有無非常，存亡不定，故言恍惚。

恍惚中有象，惚恍中有物。

非有非無之真，極玄極奧之道，剖一元而開三象，和二氣而生萬物也。

杳冥中有精。

至理唯一，故言精。妙體無變，故言眞。其精甚真，其中有信。

寂乎無象，感而遂通。福善福淫，影響斯在。

又《二五章》 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。

有物者，道也。名之曰道，故言有物。然道之爲物，唯恍唯惚，不可

以有無議，不可以陰陽辯，混沌無形，自然而得，故曰混成。自然之理，

運之以變化，無形之內，開之以氣象。原其本，則先天地生也。

寂兮寥兮，獨立不改，周行不殆，可以爲天下母。

混成之道，先天地生。聽之不聞，則寂寥無響，搏之不得，則澹漠無

形，喪偶而無對，故言獨立。湛然而常存，故言不改。無處不在，周行

也。用之不勤，不殆也。覆載生育，母之義也。

吾不知其名，字之曰道。吾強爲之名，曰大。

夫有形者立稱，無象者絕名，約通生而爲用，字之曰道。無一法而不

包，名之曰大。理本無名，無名而名，謂之強也。

又《三四章》 大道汎兮，其可左右。

夫虛舟汎而不繫，大道汎而玄通。不繫者，無滯於西東。玄通者，寧

封於左右。是以入毫芒而遺小，彌宇宙而忘大，影見非一，靈化難常，物

無不應，何爲不可也。

萬物恃之以生而不辭。

物之得生，皆賴大道。道則信之以獨化，物則稱之於自然。能生者不

以爲功，所生者不以爲德。眞之至理，不相辭謝也。

成功不名有。

道之生物得以生，成功也。能所皆忘，故不名有也。

衣被萬象不爲主，可名於小。

生育普均，覆載無二，衣被也。長而不宰，不爲主也。可言於小，言不小也。

萬物歸之而不爲主，可名於大。

萬象輪迴，不出無形之表。品彙終始，會依虛寂之中。故曰歸之。可是以聖人終不爲大，故能成其大。

聖人同大道之停育，齊至理以忘功，不滯空有之端，寧拘小大之域，必定忘於小大，故言終不爲大。執則成小，忘則爲大。不大而大，故言成其大也。

杜光庭《道德真經廣聖義》卷六《道可道章第一》 道可道，非常道。

疏：道者，虛極妙本之強名也，訓通訓徑。

義曰：道者，至虛至極，非形非聲，後劫運則不爲終，先天地而不爲始。圓通澄寂，不始不終，聖人以通生之用可彰，尋迹而本可悟。故以通生之德，強名爲道也。

疏：道二字，標宗也。

義曰：經首道之一字，標舉爲宗也。

疏：可道者，言此妙本通生萬物，是萬物由徑，可稱爲道，故云可道。

義曰：標宗一字，是無爲無形，道之體也。可道二字，是有生有化，道之用也。三字之中自立體用，體則妙不可極，用則廣不可量。故爲虛極之妙本也。

疏：非常道者，妙本生化，用無定方，強爲之名，不可遍舉，故或大或逝，或遠或返，是不常於一道也。故云非常道。

義曰：散爲萬物，不拘一方，故用無定方也。但宗一道，故明萬物皆資道化，故不在遍舉。高而無上，無不包容，大也。高而無上，不滯於

上，大而無外，不滯於外，逝也。逝，往也。窮於無窮，無所不通，遠

也。虛心守一，道復歸之，返也。返，還也。此引《道經》第二十五有物混成章，以證此義。以此推之，不常厥所，是謂非常道也。

名可名，非常名。

【略】

疏：名者，稱也，謂即物得道用之名也。首一字，亦標宗也。

義曰：名者，正言也。標宗一字，爲名之本。可名二字，爲名之迹。迹散在物，稱謂萬殊，由迹歸本，乃合於道。是知道爲名之本，名爲道之末。本末相生，以成化也。

又卷八《道冲而用之章第四》

義曰：大道之用，其用不窮，廣包天地，細入毫髮，澹然自得，無虧無盈，行之於身則光塵混一，運之於內則

紛銳和平。綿乎億劫之前，乃居象帝之首。萬法之內，惟道可宗。故爲萬道冲而用之，或似不盈。

注：言道動出沖和之氣，而用生成之功，曾不盈滿。云或似者，於道不敢定言。

注：淵，深靜也。道常生萬物而不盈滿，妙本淵兮深靜，故似爲萬物之宗主也。

疏：沖，虛也，謂道以沖虛爲用也。夫和氣沖虛，故爲道用，用生萬物，物被其功。論功則物疑其光大，語沖則道曾不盈滿，而妙本深靜，常爲萬物之宗。注云或似者，道非有法，故不正言爾。他皆倣此。

義曰：道常謙虛而不盈滿，沖和澄澹，處乎其中。深玄寂靜，爲物之主，故物失沖和之道必致害亡，人失沖和之道則至死滅，君失沖和之道則政擾民離，臣失沖和之道則名亡身辱。是以知沖和之道，萬物恃之以安，爲萬物之宗矣。語其及物之功，則光明遠大；求其妙本，則深靜常虛。道非有法者，不可正言其有，而物皆有道也。倣，准倣於此，不敢定言也。挫其銳，解其紛。

【略】

義曰：理國用沖和之道，則無銛銳之情以傷於物，無勞擾之事以傷於人。不傷於物，則萬國來庭，四夷嚮化，兵革不起，怨爭不興，不尙於拓土開疆，凌弱暴寡矣。不傷於人，則使之以時，賦役輕省，家給人足矣。理身者解紛挫銳，外無侵競，內抱清虛，神泰身安，恬然自適矣。約人以

明道者，明人必資於道也。《莊子·繕性篇》云：俗學以求復其初者，言人既理性於俗矣，而欲以俗學復性命之本，所以求者愈非其道也。俗學則彌結者，銛銳之心，紛擾之事，不以道挫而解之，則拘於俗學，彌加結固，不可解也。俗學者，徇俗之學，非日損之道也。

和其光，同其塵。

注：道無不在，所在常無，在光在塵，皆與爲一，一光塵爾，而非光塵。

淇今似或存。

疏：道之沖用，於物不匱，在光則與光爲一，在塵則與塵爲一，無乎不在，所在常無。

義曰：沖和之道散被羣生，汎然坦然。物無不在，可謂和光同塵矣。光者，明淨也。塵者混亂也，有道之士不介然標異，與衆同也，匱，乏也。道雖散被羣生，至妙之本，凝寂沖虛，常不乏絕。

又卷一四《視之不見章第一四》

義曰：前示忘身忘患，爲修證之基。此表非色非聲，宣至道之妙，旣視聽之不得，乃混一以指，名雖皦昧難窺，隨迎不睹，執之以理身理國，爲成化之根源矣。

視之不見，名曰夷。

注：此明道也。夷，平易也。道非色，故視不可見。以其於無色之中能色，故名之曰夷。

聽之不聞，名曰希。

注：希者聲之微也，道非聲故聽之不聞，以其於無聲之中獨能和焉，故名之曰希。

搏之不得，名曰微。

注：搏，執持也。微，妙也。道無形，故執持不得，以其於無形之中而能形焉，故名之曰微。

疏：此明道也。夫視之者以色求道，聽之者以聲求道，搏之者以形求道。道非聲形法，故竟求不得。以不得，故欲謂之無，乃於無色之中能應衆色，無聲之中能和衆聲，無形之中能狀衆形，是有無色之色、無聲之聲、無形之形，故謂之夷、希、微矣。夷者，所謂明道而非道也。夷者，夷易也。希者，聲之微妙也。搏者，執持也。

義曰：目之所視者，但見平易而不能見道，道無色也。耳之聽也，但惟希寂而不能聞道，道無聲也。手之搏也，但惟微妙不能得其形，道無形也。以神視之，見無色之色；以氣聽之，聞無聲之聲；以慧照之，識無形之形。而衆色之具，衆聲之和，衆形之立，非道不能生，非道不能成。道也者，獨能應衆色，和衆聲，狀衆形，故強名之曰希夷微爾。道不可言，言之非矣，所以明道皆強爲之容，而非道也。莊子曰：無視之以目，而視之以神，無聽之以心，而聽之以氣。能以微妙而合於道矣。

此三者不可致詰，故混而爲一。
注：三者將以詰道，道非聲色形法，故詰不可得，但得夷希微爾。道非夷希微，故復混而爲一也。

疏：

【略】

義曰：夷希微三者，假標以名道，亦皆無也。三者凝化爲三境，次爲三界，下爲三才，明爲三光，於身爲三元，於內爲三一，皆大道分精運化之所成也。混而爲一，復歸於妙本之道也。三境者，三寶君之祖氣所凝，其色青黃白亦名也。玄元始三氣，乃諸天之祖宗，萬化之元本也。三界者，欲界六天以統九仙，色界十八天以統九真，無色界四天以統九聖。三才者，天地二人三。《沖虛真經》云：清浮之氣爲天，濁滓之氣爲地，冲和之氣爲人。謂之三才也。三光者，太陽之光爲日，太陰之光爲月，日月之餘光爲星辰，謂之三光也。三元者，人身之中腦爲泥丸宮，以主上元；心爲絳宮，以主中元；臍下爲丹田，以主下元。三元尊神各統陰陽，萬三千神氣以養於人。三一者，上元所主謂之元一，中元所主謂之真一，下元所主謂之正一。三元神主運氣固精，寶神留形。【略】三一乃有中之無，三元乃無中之有，以有無相感，而爲精神氣。

其上不皦，其下不昧。

義曰：其爲明也，必皦然在上，謂積陽也。其爲暗也，必昧然在下，謂積陰也。陰陽有定分，明昧有定相，是則有形有質，皆有定方也。惟夫大道處於上，不皦然而明，道非陽也；處於下不昧然而暗，道非陰也。故曰非陰非陽，而能陰能陽，不可以定相睹，不可以定分求。天得道而能清，是能上也。地得道而能寧，是能下也。陽得道而能動，是能明也。陰得道而能靜，是能昧也。故爲天下之至蹟。《易·繫》曰：非天下之至蹟，

其孰能與於此乎？言至道功深如此，若非天下萬事之至極精妙，誰能參與於此也？

繩繩不可名，復歸於無物。

義曰：道惟妙本，生化萬殊，運用生成，繩繩不絕。物物而不物，物自物也。生生而不生，生自生也。道之無迹，不恃其功。深妙湛然，不可爲有，是無物也。物者象也。是謂無狀之狀，無物之象，是謂恍惚。

義曰：道以生育，動植成形，故能於無狀之中成其形狀，無物之中作其物象。謂其無也，則狀象資生；謂其有也，則杳冥難睹。非無非有，爲恍惚焉。恍惚者，非有非無之謂也。【略】

迎之不見其首，隨之不見其後。

義曰：至道獨立，無始無終，既非前後可窮，莫得隨迎之所，故曰長於上古而不爲老，生於末代而不爲少。先萬物而不爲始，後億劫而不爲終。由此而言，豈隨迎得也。況充塞天地，周遍虛無，無處無道，無往無來，不今不古，何者爲始，何者爲終，固非先非後矣。凡物有往則隨之，有來則迎之。道無來往，非隨迎可求矣。

又卷二十九《孔德之容章第二二》道之爲物，惟恍惟惚。

義曰：道者，虛無之稱也。以虛無而能開通於物，故稱曰道，無不通也，無不由也。若處於有，則爲物滯礙，不可常通。道既虛無爲體，無則不爲滯礙，言萬物皆由之而通，亦况道路以爲稱也。寂然無體也，而天覆地載，日照月臨，冬寒夏暑，春生秋殺，萬象運動，皆由道而然，不可謂之無也。及乎窮其動用，考彼生成，豈見其所營爲，豈知其所運化？不可謂之有也。乃是無中之有，有中之無，不得指而定名，故謂之爲恍惚爾。

又卷二十一《有物混成章第二五》義曰：定以名實，顯其功用，或大或逝，或遠或返，包三才而運氣，首四大而居尊，遞爲憲章，以施法度，方復混融不宰，默體自然，宣大道冲用之功，功成復歸於道本也。有物混成者，道之宗也。先天地生者，道之元也。寂兮寥兮者，道之質也。獨立而不改者，道之常也。周行而不殆者，道之用也。可以爲天下母者，道之功也。吾不知其名者，道之無也。字之曰道者，道之有也。強爲之名曰大

者，道之體也。大曰逝者，道之微妙也。逝曰遠者，道之深玄也。遠曰返者，道之常存也。道大天大地大者，道之統三才也。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者，此明王爲最靈之首，當用道也。三才相法，明王當法天行道，契乎自然也。或疏云申戒人君用道法天，而當宗清靜也。

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。

義曰：道之起也，無宗無祖，無名無形，冲而用之，漸彰於有。其初也示若無狀之狀，無象之象，無物之物，無名之名。天地未立，陰陽未分，清濁未判，混沌圓通，含衆象於內而未明，藏萬化於中而未布，不可以名詰，不可以象言。

寂兮寥兮，獨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，

義曰：寂寥者，無之謂也。無聲可聞，無色可見，無形可執，無象可求，無名可稱，無法可擬，故云寂兮寥兮也。獨立者，道一無侶也。周行者，道氣旁通也。不殆者，在高非高，在大非大，無窮無竭，玄妙常存，不危殆也。殆，危也。可以爲天下母。

【略】

吾不知其名，字之曰道，強爲之名曰大。

義曰：夫名物者以其體，字物者以其德。物生而名立，事之常也。未有無名之物矣。唯大道之用居乎物先，物象未彰，乾坤未闢，而道在其先也。運道之用，施道之功，而後有天地萬物也。以此功深用廣，無形無狀，不可以氏族求，不可以名字得。老君取其道生萬物之美，字之曰道。道者，通生之謂也。道之爲通也，無所不通。《西昇經》云：夫道也者，包裹天地，秋毫之細，道亦居之。莊子云：道在梯稗，道在衆物，無不在也。故有形有生者，道皆居之。失道則死矣。

疏：見其包含無外，將欲定其至無之體，故強名曰大。凡物先名而後字者，以其字小而成大；以道先字而後名，是以從本而降迹焉。

義曰：夫物有體，則能包容於物。故大能容小，外能藏內者，物之常也。今道無體而能包含萬物者，以其無體之體，體大無邊也。以其體大，因體立名。大者，無不包也，無不容也。有形無形，皆在道體之內矣。

又卷二七《道常無名章第三二》 道常無名。

注：道以應用爲常，常能應物，其應非一，故於常無名。

疏：應用不窮，惟感所適，道之常也。常在應用，其應非一，故於常無名，故云常無名。

義曰：道之爲用，無爲焉而無所不爲。統御陰陽，包羅覆載，乾以之動，坤以之寧。其通生也，爲天下之至通焉。其幽奧也，爲天下之至赜焉。應用無窮，周流不極，纖芥得之而生植，天地得之以圓方。而真常之道，澹然冥寂，不可得而名也。名言理絕，故常無名。

又卷二八《大道汎兮章第三四》 大道汎兮，其可左右。

注：大道汎兮，無繫而能應物，左右無所偏名。

疏：汎兮者，無繫之貌也。言道之爲物，非陰非陽，非柔非剛，汎然無繫，能應衆象，可左可右，無所偏名。故莊子曰：夫道未始有封。

義曰：大道之體也，凝而爲眞，一融而爲萬化，汎然不繫。諭彼虛舟，無塊然之質，不昧然而昏者，非陰也；無赫然之象，不皎然而明者，非陽也。懸天載地，乾健而龍行，非柔也；委和順物，細入毫芒，非剛也。能顯能晦，能微能章，汎汎然無所繫著也。刻彫類狀，無所不爲，能應衆象也。旁通萬境，不局一方，可左可右也。一以貫之，爲天下式，無所偏名也。未始有封，無涯無略，渙而散也。無所不無，寂而歸也。無所復有，生化萬殊也。《莊子·齊物篇》曰：古之真人，其知有所至矣。惡乎至？有以爲未始有物者，至矣，盡矣，不可以加矣。未始有物。其次，以爲有物矣，而未始有封。此言天地初分，人生其內，品物咸遂，性識眞淳，心跡無爲，故無封執。其次，以爲未始有是非，是非既彰，道所以虧也。道即虧也，則有偏名矣。修身之士，當體道虛心，無所執著，以臻其妙。理國當坦然無爲，以合於道，通乎大方，歸於至理也。

萬物恃之以生而不辭，

義曰：【略】由道之所化，各得其生，生生成成，全備之理矣。道之生物也，無爲而物自生。道之化物也，無爲而物自化。雖因道而生化，而大道不以生化辭勞，物亦不以生化之恩歸功於大道。

又卷三二《反者道之動章第四〇》 反者道之動。

義曰：夫物順道則生，失道則死。其故何哉？道本無事無爲，人尚